# 金安区司法局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暨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3上半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奋力推进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现代化美丽金安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因工作成绩显著，我局被授予“2016-2020年全省普法工作先进单位”称号，金安区翁墩乡洞阳村荣获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称号。现将上半年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如下：

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强化依法行政，纵深推进法治金安建设。一是法治政府建设。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制发《金安区深化学习宣传研究阐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任务清单》，明确各单位深化学习宣传研究阐释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要内容和具体任务。继续抓好“关键少数”学法用法相关活动，推动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宪法法律列为党校金安培训部的必修课和全区各类培训班必学内容，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不断显现。召开金安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研究部署2023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印发《2023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工作要点确定8个方面31项工作任务，细化了90项主要事项及责任分工，认真履行统筹协调职能，加强对重点任务督办，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提请两办印发《关于加强全区乡镇(街道)法治建设的意见》，从建立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等六个方面提出了20项重点任务，为金安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拟定《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着力提升法治建设工作水平。深化“府检联动”“府院联动”，建立微信工作群和联络员联络机制，实行联席会议议题月报制，组织开展联席会议1次、协调解决联动事项2起，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扎实开展省委依法治省办关于法治建设工作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二是加强依法行政。严格贯彻落实我区法治政府建设五年实施方案和两年突破行动计划，制定《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2023年依法行政重点工作安排》，持续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制定《2023年全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要点》，明确五项二十条年度目标任务。推进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配合做好乡镇街赋权事项认领承接相关工作，换发104本乡镇街单项执法证。统筹做好2023年全区行政执法资格认证考试相关工作。年审执法(监督）证件980本，持续推进交通领域换证工作，切实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审查区政府及区直有关单位签订的各类重大合同7份，区政府和部门规范性文件30份，参与办理涉法事务19件，反馈意见12条，区政府发布的文件向市政府备案率达100%。依法受理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28件，审结21件。全区行政应诉案件32件，已开庭审理32件，其中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32件，出庭应诉率为100%；主要负责人出庭参加庭审11件，出庭应诉率34.4%。出台《六安市金安区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成立区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和区行政复议案件审理委员会。与金安区人民法院建立行政诉讼案件联络制度，加强协调联动，及时掌握我区各级行政机关涉及的行政诉讼案件信息，加强业务指导与监督，共同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完善行政应诉提醒机制，提前汇总全区下月开庭行政案件，案件开庭前至少与涉诉单位沟通核对出庭信息2次，确保每一起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都准时出庭应诉。三是实施精准普法。印发《关于印发<金安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的通知》《关于印发<2023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内容涵盖2023年全区重点普法目录，2023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重要内容安排以及2023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重点工作事项等，安排部署全区2023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全面拉开金安区2023年度普法工作帷幕。举行新当选的区人大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集体宪法宣誓仪式，增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履行职务的合法性和严肃性，促进宪法的实施。通过“宪法晨读”、“法律进学校”、法治讲座、法治报告会等形式组织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系列活动，组织普法志愿者、普法宣讲员开展“宪法晨读”“法律进学校”“送法进校园 护航成长路”等法治宣传活动，共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活动114场次，有效带动青少年学法守法。围绕重要节点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确保其他对象普法不留盲点。持续强化基层力量，广泛培育“法律明白人”，配强配齐村居法律顾问，充分发挥专业队伍作用。

服务中心大局，全力护航经济社会发展。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重点，加强资源整合，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三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调整充实村（居）法律顾问队伍，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强化工作保障，促进法律顾问制度逐步实现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转变。加强公共法律服务执业监管，指导律所开展“两拥一做”主题活动，全面总结提升律师行业专项治理工作，形成长效机制，全面加强律师队伍建设，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保障。充分依靠各基层司法所工作站、村居联系点开展各类各形式法律援助主题宣传，整合资源，划分若干法律援助网格，构建“全覆盖、无盲区”的法律援助宣传网络，共计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惠及各类群体计700余人次。完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将法律咨询事项下沉到各乡镇（街）便民服务中心办理，与22个街道签订政务服务事项委托办理协议书，打通法律援助咨询服务“最后一公里”。科学制定律援助案件任务分解表，细化任务到14家律师事务所和各个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定期监督和考核律所任务完成情况，力争提前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涉及农民工劳动报酬、工伤赔偿、人身损害、残疾人等申请法律援助的，优先受理、优先办理，上半年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540件。

维护社会稳定，高效助力平安金安建设。一是社区矫正管理工作。上半年我区新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22名，解除159名，目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466人，其中缓刑462人，假释2名，暂予监外执行2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无漏管、脱管现象。与公安部门建立社区矫正信息化核查合作机制，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共建共治共享。推进队建制改革和智慧矫正中心建设，采取“大队+中队”的队建制工作模式，逐步实现机构队伍专业化、监管执法规范化、教育矫正体系化。二是安置帮教工作。上半年我区衔接刑满释放人员143名，目前在册安置帮教对象共1602名，其中一般帮教对象1429名，重点安置帮教对象173名，失联人员1名，为一般安置帮教对象。落实无缝衔接机制和“必接必送”要求，确保重点刑满释放人员接回率100%。对有重新违法犯罪倾向的安置帮教对象列入重点关注对象，由司法所、村（居）干部组成帮教小组，进行重点帮教。现有重点安置帮教对象共173名，全部建立包保责任制，落实了帮扶措施。三是人民调解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完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村（社区）人民调解组织网络，2023年全区各乡镇街道均设有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专职调解员，各级调解组织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137件，成功1133件，调解成功率达99.6%，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有效化解纠纷源头。推进建成“百姓评理说事点”26个，上半年共收集矛盾纠纷线索127条，化解矛盾纠纷127件，开展法治宣传50余场次，人民群众在“唠家常”的过程中表达诉求，各级调解组织在听取民意的过程中捕捉、反馈、预警矛盾纠纷信息，各类矛盾纠纷被及时消除和化解在萌芽状态，促进基层社会和谐稳定。组织开展人民调解案件评审，遴选15本优秀卷宗参加市局评审，进一步提升我区人民调解卷宗质量水平，有效推进人民调解规范化建设工作。

坚持党建引领，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素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结合全区“作风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加强干部常态化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利用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等手机平台和电视栏目深化自学，加深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解，自觉用新理论、新思想指导推动司法行政工作，不断提升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全方位提升“书香”机关建设，设立“书香司法”职工阅览室、法律图书角，统一购置各类规定篇目以及法律书籍，方便干部开展自主学习，鼓励干部积极参加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全面提升干部法律素养。创新开展文化阵地新模式，精心打造“书香走廊”学习阵地，彰显团结活泼、文明进取的机关文化氛围。持续推进“红色星期六”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和文明创建工作，进一步提升共建社区环境卫生水平，营造干净宜居的生活环境。认真落实节假日期间的各项纪律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有关规定，不断增强干警廉洁自律意识，提升拒腐防变能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氛围。

二、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一是法治政府建设推进力度不均衡，部分单位没有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高标准严要求。二是基层行政执法基础薄弱，乡镇街执法力量和执法能力不足，难以适应日益增多的执法任务要求。三是普法工作创新力度不够，形式较为单一，普法工作成效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不断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新水平。推动落实《六安市金安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创建。进一步健全合法性审查程序，提高规范性文件审查质量。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对综合执法特别是乡镇综合执法工作的监督与指导。持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认真抓好“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行动，提高复议办案质效，有效化解行政争议。进一步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提高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有效化解行政争议。持续开展公共政策兑现和政府履约践诺专项行动，着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

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一是突出普法重点，创新普法载体，丰富普法内容，打造普法新特色、新品牌。深入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持续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细落实，针对性开展好重点人群、重要法典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二是不断提升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水平，深化“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实效，有效丰富基层社会治理新力量。三是加大公共法律服务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公共法律服务的公众知晓率和社会影响力。科学整合律师、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持续开展“法援惠民生”系列活动，畅通弱势困难群体寻求法律援助渠道。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切实强化司法行政职能发挥，全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全面推广“百姓评理说事点”好做法，统筹协调司法所、人民调解组织、村居法律顾问等力量，及时有效预防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做好两类特殊人群管控，全面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提升基层社会治理安全稳定水平。

锻造过硬司法行政干部队伍。积极培育优秀的政治文化，培养全局党员干部正确的政治意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完善自身的先进性、纯洁性，保持自身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做好理论思想引领，积极探索学习教育新形式，以激发队伍活力、提升干部能力为中心，提升我局党员干部促进司法行政事业发展的能力。持续深入开展“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扎实抓好司法行政队伍纪律作风建设，巩固司法行政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全面推动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金安区司法局2023-6-19